

【臺南市 115 年度 SUPER 教師獎甄選】計畫

一、**辦理宗旨：**臺南市教師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為發揚優質教育理念，發掘優良教師，推廣良師典範，藉此助於社會對教師角色之重視與肯定，帶動人才培育之良性循環，給予教師實至名歸的鼓勵，並激勵專注認真、抱持理想的好老師深耕教育，並發揮積極正向的影響力，特辦理本活動。

二、**指導單位：**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

三、**主辦單位：**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、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

四、**推薦條件：**

- 1、現任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幼兒園）之教師，並為本會入會滿一年以上之會員，任教年資滿三年以上，且近三年內未受行政記過以上之處分。符合下列三個基本條件，以及附加條件其中之一者，均可被推薦(或自我推薦)參加。

基本條件：(1) 對教學工作有熱忱。

(2) 對教材研發有創意。

(3) 對班級經營有活力。

附加條件：(1) 對學校興革有助益。

(2) 對弱勢關懷盡心力。

(3) 深受學生、同事、家長喜愛，對教育有深刻影響力。

- 2、曾獲選本市 SUPER 教師獎首獎或全國 SUPER 教師獎首獎者，**不得再報名**。

- 3、本會理監事及會務人員(依本會章程規定，經理事會通過之幹部)，任期內**不得報名**。

五、**推薦時間：**即日起至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(四)止。

六、**推薦方式：**歡迎學校同仁、家長、學生或主辦單位所屬學校教師(工)會推薦報名，更歡迎教師本人自我推薦報名，名額不限。

七、**報名方式：**

- 1、報名表：請逕至【本會網頁 <http://www.tneu.org.tw/>】下載並填妥推薦報名表（A4 直式橫書，以 10~31 頁為原則，至多不逾 31 頁），檢附個人生活照（獨照）2 張及師生互動數位照片（jpg 檔）3 張，並提供 115 年 3 月份授課日課表，註明可到校訪視時間區段。評審以面談為主要方式，評審認為有其必要，再進行電話訪談。面談以及電訪對象由參選者自行決定。

- 2、以上資料，請於報名截止日（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）前，透過 e-mail 傳送檔案至本會會務信箱 tnta.teacher@gmail.com 完成報名，並請來電 06-2089766 確認。

- 3、參選資料收件後，恕不接受更換。

- 4、參選者平日豐富之教學檔案資料可於評審委員到校訪視時，再做呈現。

八、**遴選方式：**

- 1、遴選期間自民國 115 年 3 月 4 日(三)起，至 115 年 3 月 25 日(三)止。

- 2、由本會遴聘遴選委員組成遴選委員會，針對報名參加甄選活動之教師、學校同仁、學生及家長，依據評審表指標，實際到校進行課堂觀察、資料參閱及個別訪談。遴選委員會設置幼兒園組、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、大專組等 5 組。各組得選出優選獎若干名，首獎 1~2 名。

- 3、前項各組別參加甄選人數未達 2 人，該組別不辦理甄選，惟報名甄選資格可保留到下一年度參加甄選。

九、獎勵方式：

- 1、本會預計於 928 教師節前夕，公開辦理頒獎典禮，邀集各方嘉賓蒞臨，表揚各組得獎教師。
- 2、「SUPER 教師獎」優選獎得主：每名獲頒獎金 3,000 元及榮譽獎牌(盃)。
- 3、「SUPER 教師獎」首獎得主：每名獲頒獎金 10,000 元及榮譽獎牌(盃)。
- 4、得獎者若未能親自出席頒獎典禮領獎，得委託代理人；但得獎者若未委託代理人出席頒獎典禮領獎，將視同放棄獎金及獎牌 (盃)。

十、SUPER 教師獎首獎得主應配合義務：

- 1、獲選本會「SUPER 教師獎」各組首獎之教師，將代表本市參加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「115 年度 SUPER 教師獎」全國遴選，在 115 年 4 月 16 日(四)前需提報參加全國選拔之資料，本會將擇期辦理「SUPER 教師傳承會議」，請務必出席參加。
- 2、配合本會安排之各項採訪（僅限於與本獎項事蹟有關之事項）。
- 3、受邀為本會所辦理教師專業成長之研習講師。
- 4、若經費許可，應接受本會委託之人員或單位之採訪，以出版 SUPER 教師獎相關刊物、書籍。
- 5、擔任下一屆 SUPER 教師獎頒獎典禮之頒獎人。
- 6、獲得本市首獎者，應邀擔任下一屆 SUPER 教師獎遴選委員會委員。

十一、活動聯絡人：

- 1、本會 SUPER 教師推動小組召集人：黃玫菁老師
電話：06-2089766
- 2、本會辦公室會務秘書：李奕婷祕書
電話：06-2089766 e-mail：tnta.teacher@gmail.com
地址：710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二路 358 巷 26 號

【臺南市 115 年度 SUPER 教師獎甄選】推薦報名表

(參選組別：☐ 幼兒園組 ☐ 國小組 ☐ 國中組 ☐ 高中職組 ☐ 大專組)

參選人 姓 名		服務 學校	臺南市()區 ()	會員 卡號	
出 生 日 期	年 月 日 (歲)	任教 領域		服務 年資	滿()年
聯 絡 電 話	公：() 宅：()	行動 電話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電 子 信 箱					
聯 絡 地 址					
推 薦 方 式	☐ 他人推薦 (請填寫推薦人資料) ☐ 自我推薦	學校支會長 簽名		學校支會長 行動電話	
推薦人姓名	服務單位 / 現職		聯絡電話		與參選人關係
推薦人意見：					

參選人自我簡介：(包括學經歷、專長、教育理念、教學風格、生涯規劃.....)

※可續頁，以 10-31 頁為原則，至多不逾 31 頁，應含課表 1 頁。

【說明】

- 1.請附上 3 月份授課日課表，註明可到校訪視時間區段，以供評審到校教學訪視之時間安排參考。
- 2.個人生活照(獨照)2 張及師生互動數位相片 3 張(jpg 檔)
- 3.請自行安排受訪對象及人數，現今或以往同事、在校生或畢業生、在校生或畢業生家長等。
- 4.評審以面談為主要遴選方式，倘若受訪者無法於訪視時間到校，**評審認為有其必要，才進行電訪。**
- 5.請提供電訪名單：前述對象各 1~2 位的姓名及聯絡電話或手機號碼。
- 6.報名表第一頁**學校支會長必須親自簽名**，第一頁可拍照後，隨附報名表件寄件。

◆電訪資料表

受訪者 1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	受訪者 2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
受訪者 3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	受訪者 4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
受訪者 5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	受訪者 6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